

食品药品安全 监控预警机制研究

周俊著



“国家一级出版社”  中国纺织出版社 “全国百佳图书出版单位”

食品药品安全监控预警机制研究

周 俊 著



中国纺织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食品药品安全监控预警机制研究 / 周俊著. -- 北京:
中国纺织出版社, 2018.5

ISBN 978 - 7 - 5180 - 4356 - 9

I. ①食… II. ①周… III. ①食品安全 - 安全管理 -
研究 - 中国②药品管理 - 安全管理 - 研究 - 中国 IV.
①TS201.6②R95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7)第 292049 号

策划编辑:武洋洋

责任编辑:武洋洋

责任设计:迪 艺

责任印制:储志伟

中国纺织出版社出版发行

地 址:北京市朝阳区百子湾东里 A407 号 邮政编码:100124

销售电话:010 - 67004422 传 真:010 - 87155801

http: //www. c - textilep. com

E - mail: faxing@ c - textilep. com

中国纺织出版社天猫旗舰店

官方微博 http ://weibo. com/2119887771

虎彩印艺股份有限公司印制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2018 年 05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开 本:787 × 1092 1/16 印张:13.625

字 数:210 千字 定价:69.00 元

凡购本书,如有缺页、倒页、脱页,由本社图书营销中心调换

前 言

经济全球化推动了全球经济的发展,随着生活水平的提高,食品药品安全已成为备受关注的热门话题。在食品药品加工的过程中,由于新的化学品和新技术的应用,新的食品药品安全隐患不断出现,世界上一些国家和地区关于食品药品的恶性事件不断发生。截止到目前为止,尽管人类对科技的应用和推广达到了前所未有的高度和深度,但相关疾病,如食源性疾病,无论是在发达国家或者发展中国家都未得到根本解决和治理。民以食为天,民以药救命。食品药品是人类在生存和发展中基本的物质需求,食品药品安全关系人类自身利益。

在国际食品药品安全形势比较严峻的情况下,我国食品药品安全事件也频频发生,充分暴露出我国食品药品安全监控预警机制出现的问题。我国食品药品安全监控预警机制应由目前的事后管理模式向事前监控预警模式进行转变。主要研究内容包括如下几方面:

- 第一,从人的自身利益出发分析食品药品安全的重大意义;
- 第二,目前我国食品药品监控机制现状的分析与研究;
- 第三,欧美发达国家食品药品监控机制值得借鉴的经验与存在的问题;
- 第四,完善我国食品药品监控预警机制的政策与建议。

本书是一部立足推进依法行政、依法管理、规范行为和构建食品药品安全监控预警科学体系的专著,是对现行食品药品安全监控法律、法规、规章、规范以及管理要求的系统阐释。本书基本涵盖了食品安全监控预警工作的各个方面,而且编排合理,查阅方便,是实施食品药品监控预警工作的“指导书”;对于刚刚进入食品药品监控工作的新人,更是一部指导性强、操作性高的参考用书。

该书理论与实践并重,学术性和实用性兼备,可读性比较强。该书的出版,将解决食品要求监控部门,尤其是基层食品药品监控部门的燃眉之急,对强化其食品药品监控工作,提高其依法行政水平,增强其监督与服务能力将起到很好的指导作用。

周 俊

2017年8月

目 录

第一章 绪论	1
一、研究背景	1
二、研究的目的与意义	2
三、研究方法	3
第二章 食品药品安全与市场运行	5
第一节 市场运行诸要素	5
一、市场运行中的主体	5
二、市场运行中的客体	7
三、市场运行中的监控组织	8
四、市场运行中的体系	13
第二节 市场机制	16
一、市场机制的丰富内涵	16
二、市场机制的一般功能	18
第三节 市场失灵与政府干预	19
一、市场失灵的内容与表现	19
二、政府干预	22
第四节 市场运行中的政府职能	25
一、政府职能在市场经济体制中的变化	25
二、政府职能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中的表现	27
第三章 政府在市场运行过程中的监控预警职能	29
第一节 市场运行过程中的政府监控与管理	29
一、市场监控的目标	30
二、社会监控	34
三、经济监控	37
四、国际监控	38
第二节 市场运行过程中的政府预警	39
一、提高政府认识价格监测预警在经济运行中的作用	39

二、做好价格监测预警工作要着力把握四个环节	40
第三节 政府规制	41
一、政府规制的含义	41
二、政府规制的内容	43
三、政府规制与宏观调控的关系	45
四、政府规制对市场运行的影响	46
第四章 食品药品安全与监控预警的发展状况	48
第一节 全球化背景下食品药品的发展状况	48
一、全球化背景下食品药品的发展概况	48
二、科技对食品药品的重要影响	49
三、全球食品产业与激烈的市场竞争	50
四、全球药品产业与垄断的经济体系	51
第二节 中国社会经济环境中食品药品产业的发展状况	52
一、中国经济社会发展形势	52
二、中国食品产业发展状况	54
三、中国药品产业发展状况	56
第三节 加强食品药品监控预警的建设	59
一、中国药品行业监控预警体系的基本建立	60
二、完善制度,强化监控预警,改革流程,规范行为	65
三、有法可依,执法必严,违法必究	66
第五章 食品药品监控预警职能的发展及问题	68
第一节 食品药品监控预警机构的演变	68
第二节 新时期食品药品监控预警工作稳步推进	69
一、坚持“以人为本”,全面加强食品药品监控工作	70
二、全面深化药品审评审批制度改革,提高上市药品质量	70
三、严格监控,加快建立统一权威的食品药品监控体系	73
第三节 食品药品监控预警所面临的主要问题	74
一、地方食品药品监控体制改革还不到位	74
二、监控力量薄弱	75
三、对违法行为的打击形不成震慑	75
四、食品安全责任不够适应	75
第六章 我国食品药品监控预警体制的发展	76
第一节 食品安全监控预警体制	76
一、我国食品安全的现状	76

二、食品安全的影响因素	83
三、食品安全管控预警机制的构建	92
第二节 药品安全监控预警体制	102
一、药品安全监控预警体制的现状	102
二、建立完善的药品监控预警模式	110
第三节 食品药品安全监控预警体制的改革状况	118
一、食品药品安全监控预警体制的改革概况	118
二、推进食品药品安全监控预警体制的改革	122
第七章 欧美国家与中国食品药品安全监控预警模式	124
第一节 欧洲发达国家食品安全监控预警概况	124
一、美国	125
二、欧盟	125
三、加拿大	125
四、丹麦	126
五、德国	126
六、爱尔兰	127
七、荷兰	127
八、新西兰	127
九、英国	128
十、韩国	128
第二节 发达国家食品安全监控预警模式——以美国为例	130
一、专门机构监管	130
二、法律法规监管	131
三、机构间协同监管	131
四、HACCP 管理技术监管	132
五、缺陷食品召回制度	132
第三节 中国食品安全监控预警模式	133
一、各种手段齐抓共管,共筑食品安全监控预警长城	133
二、构筑食品安全监控预警的法制城墙	138
三、中国食品安全监控预警体制	144
四、构建食品安全监控预警机制	147
第四节 欧美发达国家药品安全监控预警模式——以美国为例	152
一、美国药品管制法律规范的历史进程	152
二、美国药品管制机构	169

三、美国药品管制体制	172
四、美国药品管制法律规范实践存在的问题	175
第五节 中国药品安全监控预警模式	180
一、中国药品监制机构	180
二、中国药品管制体制	184
第八章 完善我国食品药品监控预警机制的政策与建议	187
第一节 完善食品药品监控预警的战略决策	187
一、食品药品战略管理	187
二、食品药品发展服务	190
三、食品药品市场规范	192
四、食品药品安全预警	195
五、食品药品安全监控	197
六、食品药品法律监督	198
第二节 建立食品药品监控预警的长效机制	199
一、食品药品监管标准国际化	200
二、食品药品基础设施共享化	201
三、食品药品产业集中合理化	202
四、食品药品政府干预法治化	202
五、食品药品监管作风务实化	203
参考文献	204
后 记	210

第一章 绪 论

一、研究背景

(一) 食品药品安全已经成为全球共同面临的问题

食品药品安全问题已经成为全球的热点话题。2016年,宁夏回族自治区对区域内食品药品监督抽检进行了大数据公布,全区共安排食品、药品、保健食品、化妆品、医疗器械抽检19032批次。其中:食品(含保健食品)安全抽检16767批次,合格16425批次,总体合格率为98%;药品抽检1614批次,合格1590批次,总体合格率98.5%;医疗器械抽检101批次,合格97批次,总体合格率为96%;化妆品抽检550批次,合格545批次,总体合格率99.1%。从大数据来看,0.9%至4%的不合格区间值似乎可以忽略不计,但分析发现,其中存在的食品药品安全问题仍然不少,尤其是一些痼疾、顽疾年年发生,像食品添加剂超标、违规添加等问题,似乎难以根除。食品药品安全是国家稳定和社会发展的永恒话题,重视与加强中国食品药品安全,降低食品药品安全风险,是目前亟待各级政府解决的重大课题。

全球经济一体化的发展为食品药品质量安全带来挑战,食品药品质量安全问题已经成为全球共同面临的威胁。食品药品的集约化生产、异地销售形式增加了食品质量安全的风险,一个国家或地区的食品药品出现问题,可能会威胁到全世界消费者的身体健康。同时,在食品药品国际贸易中食品质量安全已是一个非常重要的方面,许多发达国家纷纷提高食品贸易准入门槛,世界范围内由于质量安全而引起的农产品贸易纠纷不断。大肠杆菌和“疯牛病”等影响食品安全的全球性恶劣事件不时发生,由此引发的食品质量安全事件造成的经济损失十分巨大。从国际上的教训来看,食品药品质量安全问题的发生不仅在经济上受到严重损害,还会影响到消费者对政府的信任,乃至危及社会稳定和国家安全。由此可见,食品药品质量安全问题已成为全球性的重大战略性问题。

(二) 我国食品药品安全面临的严重形势

2016年,国家食品药品监管总局在全国范围内组织抽检了25.7万批次食品样品,总体抽检合格率为96.8%,与2015年持平,比2014年提高2.1个百分点。其中,主要有三个方面。一是大宗日常消费品抽检合格率总体保持较高水平,粮食加工品为98.2%,食

用油、油脂及其制品为 97.8%,肉、蛋、蔬、果等食用农产品为 98.0%,乳制品为 99.5%。二是社会关注度较高的婴幼儿配方乳粉共抽检 2532 批次,其中有 0.9% 的样品不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0.4% 的样品符合国家标准但不符合产品包装标签明示值。三是 1299 家大型生产企业的 18030 批次样品和 19 家大型经营企业集团 2949 个门店的 30599 批次样品的合格率分别为 99.0% 和 98.1%,比总体合格率分别高出 2.2 和 1.3 个百分点。

我国加入世贸组织之后,食品药品质量安全问题已成为食品药品国际贸易的最大障碍,也是世界各国用以设置贸易壁垒的主要手段之一。以药品为例,出口产品因农(兽)药残留超标被拒收、扣留、退货、索赔、中止合同、停止贸易的现象时有发生。作为一个农产品出口国,我们已经而且还在蒙受巨大的损失,大量的事实说明,当前我国食品质量安全面临严峻的形势,加强食品药品安全监控已经刻不容缓。

(三) 我国食品药品安全管理理念的转变

近年来,卫生部、农业部和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颁布多项政策法规,实施了一些行之有效的多层次食品药品质量安全检测,使得食品药品质量安全现状有了较大改变。但纵观很多食品药品质量安全的案例,绝大多数都是出了一个事件之后,由于媒体的公布,才来进行追究。因此,我国的食品药品质量安全管理必须从目前的“市场抽检、媒体曝光、事后打击”的事后管理模式,尽快转变为“全程控制、产品追溯、诚信保障、风险评价、危害预警和应急响应”的事前管理模式。

要从源头上解决问题,这就必须依靠科学的手段。第一,从微观上,建立我国食品药品质量安全风险评估微观预警体系:深入研究检测技术,学习引进国外先进的检测技术及设备,通过提供准确的监测数据来对可能发生的食品药品质量安全风险进行评估;从宏观上,建立我国的食品药品质量安全宏观预警体系:从宏观管理的角度,从分析食品药品质量安全的各方面影响因素入手,建立我国食品药品质量安全评价预警指标体系,对我国过去及未来的食品药品质量安全度进行评价预警。第二,要采取与国际接轨的做法,建立食品药品质量安全信息共享系统,形成系列化、专门化和专业化的信息集成系统,通过监测收集一批与我国食品药品质量安全相关的分析数据,根据食品药品质量安全影响因素的定性和定量分析结果,建立相应的食品药品质量安全预警系统,适时公告食品药品质量安全警情,一方面提请公众和政府相关部门采取相应的防范措施,另一方面正确引导生产和消费,增强消费信心。对早期发现的潜在隐患以及可能发生的突发事件及时通报,采取有效控制措施,排除警情。

二、研究的目的是意义

(一) 研究目的

通过对本研究的开展,拟实现以下目的:从食品药品质量安全基本安全理论入手,一

是对食品药品质量安全预警研究的相关理论进行探讨与分析;二是对影响食品药品质量安全的因素进行分析,建立食品药品质量安全预警指标体系;三是借鉴预警技术在其他领域的研究成果与方法,提出食品药品质量安全预警方法,建立食品药品质量安全预警模型;四是对我国近几年及未来短期的食品药品质量安全状况进行预警;五是提出新时期保障食品药品质量安全的措施和建议。

总之,本研究的目的是构建我国完善的食品药品安全监控预警机制,为政府决策提供参考,也为学术界的相关研究提供一种思路 and 探索。当然,更加彻底和深入的研究,还需要组织大量的人力物力,需要团队合作的力量,远非本研究所能胜任。

(二) 研究意义

人类通过利用和改造自然,通过借助科技的力量,不断满足对于物质生活的需要,同时,通过对于基因的关注,人类对于药品乃至保健品越来越关注,也更加关注自身的利益。在食品给人带来独特口感,药品为人类带来健康的过程中,也可能由于操作或者控制不当,而在加工或者使用的时候产生新的危害和副作用。因此,有效控制食品药品质量安全问题也显得越来越重要和迫切。

当食品药品出现重大突发问题的时候,会引发人们的恐慌和不安,进而引发严重的公共安全问题,影响到广大人民群众的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也影响社会的稳定以及国家的经济发展。我国作为发展中国家,需要建立适合我国国情的食品药品质量安全监控预警体系,提高我国防控食品药品质量安全的行为和能力。从宏观管理的角度,对可能发生的食品药品质量安全问题进行分析,能够在不安全事件将要发生之前给予准确的警示或预报,真正做到防患于未然。因此,食品药品质量安全预警体系的建立,可以实现预防为主、科学控制的食物质量安全监控目标,对于完善我国的食品药品安全监控机制和提高监控水平具有重要的制度保障作用和实际指导意义。

三、研究方法

(一) 系统研究法

把食品药品质量安全看作是一个复杂的巨系统。影响食品药品质量安全的因素分类:按过程控制因素分为加工原料安全水平、加工辅料使用安全水平、加工环境卫生管理水平 and 加工技术安全管理水平、国家监控水平、消费者的食品质量安全意识水平和食品加工工业的发展水平。每一方面的影响因素都包括许多子因素。

(二) 比较研究法

对我国食品药品质量安全预警指标警情程度的研究,是需要确定警限阈的。本研究对警限的确定是通过与国际通用标准、发达国家的发展水平、我国历史平均水平以及国内其他行业的发展水平的综合比较,并咨询有关专家的意见而确定的。

(三) 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方法

本研究多次运用了定量与定性结合的方法:在指标体系的建立过程中,由于食品药品质安全的影响因素涉及方方面面,既有直接因素也有间接因素,既有宏观管理因素也有微观管理因素,因此,理想指标体系的建立要把定性分析与定量分析相结合,才能构成预警的完整体系;在指标阈值的确定过程中,除了参照一些现有的国际标准值外,还需结合我国的实际情况进行定性分析;在对指标未来趋势的预测过程中,在建立时间序列模型的基础上,一些发展趋势不是很明显的指标还需根据发展规律并咨询专家的意见进行定性分析。

第二章 食品药品安全与市场运行

中国食品药品安全离不开政府行为和市场监控,政府行为和市场监控也离不开市场运行和市场机制。在现代市场经济体制中,市场作为商品交换关系的总和,包含着丰富的内容,其中的市场主体、市场客体、市场行为、市场秩序、市场监控组织构成了市场运行的诸要素,这些要素与政府行为相互作用,不断把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推向新水平。

第一节 市场运行诸要素

一、市场运行中的主体

市场运行中的主体是指在市场经济活动中能够自主设计行为目标,自由选择行为方式,独立承担行为后果并获得经济利益的能动的经济有机体。从宏观角度看,可以将千千万万个市场主体分为政府、企业、个人三大类。政府是市场运行和经济关系的管理调节主体,是国民总收入的分配主体,也是市场监控的主体;企业是从事生产经营活动的经济组织,是物质产品和服务的提供者,是社会的生产经营主体,是市场监控的相对人;个人是生产要素的提供者,又是消费主体,在一些情况下,也是市场监控的相对人。

在市场经济中,各种经济资源,如商品、服务、生产要素等,在市场主体之间相互流动,构成了市场运行过程。在市场运行过程中,这些经济资源在市场主体之间相互流动,并形成市场运行的载体。这些载体可分为物质的和非物质的载体、基本的和派生的载体。物质载体主要包括消费品、生产资料和劳动力,非物质载体主要包括服务、信息和金融资产(货币资金、债券、股票等)。其中,劳动力、物质产品、服务、货币资金和信息是市场运行的基本载体,股票、债券、基金券等各种有价证券以及各种金融衍生品是在基本载体的基础上派生的。在市场运行中,市场主体之间形成经济联系,并受供求机制、价格机制、竞争机制的制约。

从宏观上讲,社会再生产过程由生产、分配、交换、消费四个基本环节构成。在市场经济条件下,这四个基本环节又在个人、企业和政府参与的市场运行之中。在市场运行中,各市场主体之间形成各种不同的关系:从生产和技术角度看,形成各主体的投入产出

关系;从市场角度看,形成各主体的供需和交易关系;从财务角度看,形成各主体的收入支出和债权债务关系。由于市场运行的复杂性,要具体描述各个市场主体在市场运行中的联系不是一件容易的事。但这并不妨碍我们用抽象的方法,从市场主体之间最基本的经济联系入手,展示各市场主体之间的主要经济联系。

个人和企业是市场经济的最基本的参与者。个人和企业之间的相互作用发生在两个不同的领域:首先,有一个商品市场,产品和服务就在这里买卖;其次,有一个生产要素市场,劳动力、资本和自然资源就在这里进行交易。在商品市场中,个人为了满足其消费需要而对商品和服务提出需求。他们通过在商品市场中为这些物品和服务出价,而让这些需求为人所知。企业为了追求利润,对这些需求做出反应,即向市场供应这些物品和服务。企业的生产技术和要素的价格决定供给的条件,而消费者的选择和支付能力则决定需求条件。供给和需求的相互作用决定出售的价格和数量。在商品市场里,购买力(通常以货币形式表现)从消费者流向企业;同时,物品和服务按相反方向流动,即从企业流向消费者。

在生产要素市场中,个人是要素市场的供给者。他们向企业提供劳动力、资本和自然资源,以便企业用来生产物品和提供服务。企业通过在要素市场上出价的高低来表明自己需要这些投入要素的迫切程度。货币的流动是从企业到个人,而生产要素则从个人流向企业。生产要素的价格就是在这个市场里确定的。

此外,政府及其监控组织与个人、企业及产品市场和生产要素市场之间的关系是相互影响与依赖的。在市场运行中,政府不仅是参与者,也是监控者。从与其他主体的经济联系来看,政府主要是通过收入、支出参与市场运行。政府收入主要来自于其他主体缴纳的税金,通过资金市场筹集或由其他主体投资认购的债务收入及国有资产收益等。政府支出主要包括向其他主体的转移性支出、投资性支出以及偿还债务的还本付息支出等。政府通过收支活动与其他市场主体发生的这些联系,比较集中地表现在每年的财政预算、决算报告中。政府收支体现了政府的职能及其活动内容,政府还通过行政、经济、法律、信息等手段对其他市场主体以及宏观市场运行进行调节、控制和监控,以保证市场运行的正常秩序和良性循环。

在现代市场经济体制中,政府及其监控组织的经济行为、企业的经济行为和个人的经济行为相互作用的结果,使价格和利润成为调节货币和资源流动的信号。在这种循环流动的市场经济里,政府、企业、个人相互依赖,每个参与者都需要他人或其他经济组织。例如,在市场上,一个人的劳动要有价值,必须有企业愿意雇用他;同样,企业要进行生产,必须有消费者想购买它的产品;政府既是经济活动的参与者,又是市场行为的监控者。结果是,所有的参与者都有一种动力去满足别人的需要,他们都能自愿参与,因为他们都能从参与中得到自身所需要的某些东西,实现某些目标。

在市场经济条件下,并不是任何居民个人及企业都能成为市场主体。居民个人及企

业要成为市场主体,需要具备一定的条件。

首先,必须具有对市场交换客体(即市场客体,如商品和服务)的所有或直接占有、使用、支配和处置的权利。市场供求是同一交易过程的两个方面。市场主体在市场上参与市场客体的交换过程,实质上是各市场主体之间相互转让对市场客体所有或使用、支配和处置的权利过程。如果没有对市场客体的所有权或使用、支配和处置的权利,个人或企业就没有可供交换的客体,也就不可能成为市场主体。因此,对交换客体具有所有或占有、使用和支配的权利,是市场主体必须具备的一般条件。

其次,具有从事经济活动的自主权。市场主体从事经济活动,进行市场客体的交换,其主观动机是为了获得自己所需要的使用价值或自身的经济利益。因此,市场主体在市场上,为了达到交换的目的,必然要寻找对自己有利的交换对象、交换地点,并通过一定的形式完成市场客体交换活动。而要做到交换自主,实现利润最大化,其前提条件必须是具有生产经营的自主权。只有这样,市场主体才能根据市场需求的变动和价格信号的引导不断地调整自己的经济行为,市场供给主体才能不断地向市场提供适销对路的商品或服务,市场需求主体才能根据自己的需要自由地购买所需要的商品或服务,居民个人及企业才能成为名副其实的市场主体。

最后,居民个人及企业必须内在地依赖市场。企业作为市场主体,必须同市场内在地联系在一起,由市场决定企业经济利益的大小。当企业根据市场需要安排自己的生产经营活动,并按照价值规律的要求节约劳动耗费时,它就能够获得较高的利润;反之,则会获得较少的利润,甚至发生亏损。只有这样,企业才能在市场利润的吸引与压力下,根据市场状况来安排自己的生产经营活动,才能真正成为市场经济活动的积极参与者,才能真正成为市场主体。居民个人在市场运行中既是市场需求主体,又是劳动力生产要素的供给主体。从市场需求主体的角度看,居民个人必须依赖市场,在市场上获得自己所需要的商品,作为劳动力这一生产要素提供者,居民个人可以在市场上自由地出卖劳动力,自主择业。居民个人提供生产要素及购买自己所需要的生活资料,必须通过市场来完成。

综上所述,政府及其监控组织、企业、个人是市场运行中最基本的三大市场主体。在市场经济条件下,市场运行过程和市场主体之间的关系既受供求机制、价格机制、竞争机制的调节,又受经济全球化、知识社会和国家政治体制的影响,还要受到政府的市场监管和管理。

二、市场运行中的客体

市场运行中的客体是指作为市场交换对象的商品和服务,它们是在市场主体之间相互流动的经济资源。一种商品或服务要成为市场交换的客体,必须具备下列条件。

首先,它必须能够满足人们的某种需要。即它必须具有使用价值或某种效用。没有

使用价值的物品或没有任何效用的服务,不具备交换能力,不能用于交换,不能成为市场客体。

其次,相互交换的商品或服务必须具有不同的使用价值,能够分别满足交换双方的需要。一般说来,具有不同使用价值的商品或服务是指不同部门所提供的商品或服务,但是,随着社会分工的发展,部门内部的分工越来越细,这就使得同种商品或服务由于包装、牌号、规格、质量、价格等方面的差异而形成交换关系。这是社会分工不断深化的结果。

再次,能够用于交换的必须是稀缺的经济物品,即成为市场客体的商品或服务既要具备有用性,又要具有稀缺性;供应丰富的物品尽管具有使用价值或效用,如空气和阳光等,不能用于交换,不能成为市场客体。

最后,市场客体之间的交换比例是通过市场主体之间的讨价还价形成的。在物物交换过程中,市场客体之间的比例表现为不同市场客体之间的量的关系;在以货币为媒介的交换过程中,市场客体之间的交换比例表现为不同市场客体之间的比价。

商品经济发展到今天,用于交换的市场客体不胜枚举,并随着生产的发展和交换范围的扩大而不断地扩大。但我们可以按不同的标准对其进行分类。如果按市场客体的最终用途分类,可分为用于生产消费的市场客体和用于生活消费的市场客体;按其形态分类,可以分为有形市场客体和无形市场客体。

三、市场运行中的监控组织

市场运行中的监控组织是指为了维护正常的市场经济秩序,最大限度地实现整体经济利益而设立的市场监督管理机构。在市场运行中,市场主体的经济活动是多方面的,为了规范市场活动,市场监控组织必须取得其相应的法律资格。对市场活动进行监督管理的各种组织机构,构成了市场监控系统。只有通过市场监控组织的共同作用、相互协调和配合,才能形成对市场运行状态的有效管理,从而保障市场运行的规范化和秩序化。

(一) 市场运行中的监控组织的分类

市场监控组织可分为宏观监控组织、微观监控组织和民间团体监控组织 3 个层次。宏观层次上的监控组织主要指国家设置的专门性市场监控机构,主要包括政府的有关职能部门、政法系统的有关机构、检查系统的有关部门,如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机构、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机构等。微观层次上的监控组织主要包括行业市场监控组织和技术性市场监控组织。市场民间团体监控组织指社会性和群众性的市场监督管理机构或组织,主要包括同行业民间团体市场监控组织和社会中介市场监控组织。同行业民间团体市场监控组织既是民间团体,也是行业自律性组织和社会团体,其主要任务是沟通行业内成员与政府之间的联系、促进各成员之间的信息交流、制定同行业的技术和管理标准、协助成员单位开展咨询和培训活动。社会中介市场监控组织是指为社会提供专业中介服务和一般中介服务的机构,其任务主要有业务咨询、业务服务,按照行业规则确定的工作

程序出具有关报告。

(二) 市场监控组织的特点

从总体上讲,政府为实现其市场监控职能,需要设置若干职能部门来体现国家的意志。市场监控组织就是政府的一个职能部门或依附于政府相关部门,它根据国家管理市场经济的需要而设置,运用国家权力机关赋予的权力,以国家法律法规为依据,代表国家从外部对各市场主体的市场经济活动进行监督管理。其目的是使市场主体能够按照市场经济的内在要求保持一定的比例关系,并使它们都能够按照一定的市场规则为自己谋取经济利益,保护市场主体的合法经营活动,取缔非法活动,维护市场经济秩序。由此而来,市场监控组织具有如下特点。

1. 市场监控组织是政府对市场进行监控的职能部门

市场监控组织具有领导和组织市场活动的职能,但不直接管理市场主体的微观经济活动,主要是制定市场活动的各种规章制度,并组织实施,充当指导者、协调者、监督者和服务者,对市场主体的经营活动进行高层次的、综合的监督和管理。不同的经济行政管理机构只是市场监控组织中的一个具体部门,负责对市场某个领域的监督管理,履行国家行政管理的一部分职能,是政府市场监控职能中的专业化机构。

2. 市场监控组织是行政执法机关和强制性监控部门

市场监控组织享有一定范围的行政权,具有行使市场监控的权力,是各种市场监控法规的执法机构。市场监控部门具有对违反其监督管理范围内的法规、条例、政策的行为行使行政执法权,并在行政执法权上具有较大的强制性。对违反国家的法律、法令、政策的市场主体,视其情节轻重,可采取警告、罚款、停业、取消市场准入资格、强行收购、没收违法所得等强制性手段,保障合法经营,取缔非法经营,维护市场经济秩序,实施政府的市场监控职能。市场监控组织及其各监控部门,必须建立完备的法律制度,依法对市场进行监督管理。

3. 市场监控组织是独立性监控部门

随着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完善和发展,市场主体之间的经济关系越来越密切,也不可避免地产生各种矛盾和经济纠纷,这就需要有一个公正、独立的市场监控组织进行调节和仲裁。从法律方面讲,市场监控组织在其职权范围内,有独立履行其职责的权力,其他组织只有协助其履行职责的义务,而没有干涉其履行职责的权力。从经济利益方面讲,市场监控组织不干预市场主体的生产经营活动,只是对市场主体之间所发生的经济联系进行监督和管理,与市场主体之间不存在直接的经济利益关系,与经济纠纷当事人双方没有直接的利害关系,能以“中立者”的身份站在公正的立场上,依照国家法律规定和法定程序,以事实为依据,以法律为准绳,正确地调节、仲裁经济纠纷,规范市场主体的市场行为和经济关系。

4. 市场监控组织是社会服务性组织